

# 信息披露 Disclosure

证券代码:002342 证券简称:巨力索具 公告编号:2019-018  
**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取得发明专利证书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于2019年3月28日,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收到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知识产权局授予的1项发明专利证书,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类别	专利号	专利名称	发明人	专利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证书号
1	发明专利	ZL201610206628.2	一种多腔滑轮	董立 李海霞 黄学军 陈玉玺 廉建英 贾平	2016.5.9	2019.2.5	第234612019

上述专利权人为: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  
 特此公告。  
 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3月29日

证券代码:000807 证券简称:云铝股份 公告编号:2019-043  
**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暂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到期归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铝股份”或“公司”)于2018年3月28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在保证满足募投项目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将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在保证满足募投项目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将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在保证满足募投项目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将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告编号:2018-034)。  
 截止2019年3月28日,公司实际使用47,000,000元募集资金暂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使用期限未超过十二个月,并将上述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保荐代表人。  
 特此公告。  
 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3月28日

证券代码:600749 证券简称:ST藏旅 公告编号:2019-011号  
**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西藏旅游”)于2018年3月19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六十一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并于2018年4月4日召开了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43,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后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在上述期限及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人员具体负责办理实施。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详见公司2018年3月20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8)。

一、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情况

(一)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情况

2018年4月4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33,000万元、10,000万元,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拉萨分行分别办理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业务。

上述33,000万元结构性存款到期赎回后,公司于2018年7月5日以本金33,000万元继续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拉萨分行办理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业务。该笔结构性存款到期赎回后,公司于2018年12月28日以本金33,000万元继续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拉萨分行办理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业务。

上述10,000万元结构性存款到期赎回后,公司于2018年10月11日以本金10,000万元继续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拉萨分行办理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业务并于2019年1月11日到期赎回后,继续以本金10,000万元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拉萨分行办理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业务。

现金管理相关进展,详请参考公司通过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告;2018-022号、2018-054号、2018-080号、2018-084号,2018-092号。

(二) 本次到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具体情况,如图:

序号	资金来源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风险收益特征	起息日	到期日	产品期限	产品预期收益率	金额(人民币,万元)	利息收入(人民币,万元)
1	中国居民 定期存款 银行部分 分行	中国民生 银行拉萨 分行	保本浮动 收益型 存款产品	2018年4月4 日	2018年7月4 日	91天	4.50%	33,000	370.23	
2	中国居民 定期存款 银行部分 分行	中国民生 银行拉萨 分行	保本浮动 收益型 存款产品	2018年4月4 日	2018年9月8 日	187天	4.55%	10,000	233.11	
3				2018年7月6 日	2018年12月7 日	175天	4.55%	33,000	719.90	
4	中国居民 定期存款 银行部分 分行	中国民生 银行拉萨 分行	保本浮动 收益型 存款产品	2018年10月1 日	2019年1月11 日	92天	4.20%	10,000	106.86	
5				2018年12月2 日	2019年3月28 日	90天	4.06%	33,000	326.55	
6				2019年1月11 日	2019年3月28 日	76天	3.90%	10,000	81.21	
合计										129,000

三、现金管理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结构性存款可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可以取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本着维护股东和公司利益的原则,将风险防范放在首位,对现金管理相关产品严格把关,谨慎决策,公司所选择的结构性存款均为保本型产品,在实施现金管理期间,公司与结构性存款的存续方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跟踪资金运用情况,评估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因素,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五、截至目前本公司公告日至本公告日,公司累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结构性存款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累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累计购买银行结构性存款129,000万元(其中66,000万元为滚动存续),且所购的结构性存款均已按期赎回,实际使用未超出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授权额度,未超授权使用期限。

特此公告。

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3月28日

证券代码:002552 证券简称:宝鼎科技 公告编号:2019-021  
**宝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宝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股东朱丽霞女士函告,获悉朱丽霞女士所持公司的部分股份被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1.股东股份被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质押股数(股)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期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朱丽霞	20,000,000	2019年3月27日	2019年6月26日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03%	融资
朱丽霞	8,000,000	2019年3月27日	2019年6月26日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8.12%	融资
合计	28,000,000				28.42%	

2.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朱丽霞女士所持公司股份98,6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2.17%。本次质押后,朱丽霞女士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累计为28,000,000股,占其持股总数的28.42%,占公司总股本的0.94%。

3.其他说明  
 截至本公告日,朱丽霞女士所持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上述质押行为不会导致实际控制权变更。公司将继续关注其质押及风险情况,并按相关规定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特此公告。  
 宝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3月29日

证券代码:000932 证券简称:华菱钢铁 公告编号:2019-29  
**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所持部分上市公司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公告编号2018-104)、(公告编号2019-7)、(公告编号2019-28)。  
 2019年3月27日,华菱集团又对本公司质押给中航国际的部分华菱钢铁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完成相关手续,详情见下表: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股)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期	质权人	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华菱集团	是	204,800,000	2017年5月17日	2019年3月27日	中航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100.00%	质押

三、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华菱集团共持有本公司股份1,839,087,818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60.98%,全部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华菱集团已累计质押的本公司股份数为1,003,644,931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33.29%。上述质押没有警戒线和平仓线,不存在平仓风险。

三、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股份解除质押登记证明;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3月28日

证券代码:600887 证券简称:伊利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9-028  
**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9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于2017年4月21召开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公司关于拟注册、发行中期票据及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详见公司2017年4月1日、439,789,650股的0.25%。  
 1.本次申请解除限售的激励对象人数为300人。  
 公司经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本激励计划设定指标的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即2017-23,2018年12月21日,2019年1月21日和2019年3月28日,华菱集团已分别对所持508,060,875股股份办理了解除限售,详见2018年12月29日,2019年2月1日和3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所持部分上市公司股份解除限售的公告》。

2.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1.股东股份质押合同,将所持有的本公司无限售流通股中1,806,560,875股无限售流通股分三次质押给中银国际,详见2017年5月20日,6月25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所持部分上市公司股份被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20)、《关于控股股东所持部分上市公司股份被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22)、《关于控股股东所持部分上市公司股份被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23)、2018年12月21日,2019年1月21日和2019年3月28日,华菱集团已分别对所持508,060,875股股份办理了解除限售,详见2018年12月29日,2019年2月1日和3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所持部分上市公司股份解除限售的公告》。

2.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1.股东股份质押合同,将所持有的本公司无限售流通股中1,806,560,875股无限售流通股分三次质押给中银国际,详见2017年5月20日,6月25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所持部分上市公司股份被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20)、《关于控股股东所持